

证券代码：834914

证券简称：峰华卓立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24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屈志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- 董事屈志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廖志坚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杨镇强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编写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该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文件》。

广东峰华卓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4日